

证券代码：839085

证券简称：广东威林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广东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085	广东威林	2024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北京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并形成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总结了公司董事会在 2023 年严格按照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高效完成各项工作。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并形成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总结了公司监事会在 2023 年严格按照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高效完成了各项工作。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已完成《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1）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2）。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

算情况进行汇报，并形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并形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报告紧密围绕公司的战略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制作，加强经营管理体系建设，全面提升管理水平，确保公司经营业绩能够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当前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为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广东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现公司前期财务报告存在会计差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予以追溯更正，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可靠的会计信息。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

件)；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年5月16日上午9时00分至9时50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恩慧

地址： 惠州市惠城区水口街道办事处东江工业区地段厂房

邮编： 516000

电话： 0752-5752600

邮箱： stock@willingchina.com

(二) 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广东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广东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